

114 學年度

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 招生試務相關作業 宣導說明

報告單位：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113.11.07-11.08





繁星推薦

01 / 招生簡章

- 重要招生日程
- 招生簡章數據

02 / 在校成績

- 上傳作業說明
- 成績比對回報

03 / 報名及分發

- 報名資格規定
- 分發規則說明



01

招生簡章

- 重要招生日程
 - 招生簡章數據
- 





繁星推薦試務作業重要日程

※以招生簡章或正式公文通知日期為準。

日期	項目
113.11.04 (一)	網路公告招生簡章、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113.11.15 (五) 至114.02.27 (四)	開放繁星推薦招生簡章網路訂購系統
113.11.19 (二) 至11.20 (三)	推薦學校將111學年度入學學生之高二在校成績上傳至甄選會
113.11.29 (五) 至12.03 (二)	推薦學校回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修課紀錄與高一、高二在校成績比對差異原因至甄選會
113.12.02 (一)	紙本招生簡章發售
114.01.03 (五)	開放繁星推薦111學年度入學學生高一至高三上在校成績上傳系統 公告高一至高三上在校成績上傳檔案規格及系統操作手冊
114.01.06 (一)	公告繁星推薦報名檔案規格
114.01.14 (二) 至 01.15 (三)	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申請及寄送證明文件



繁星推薦試務作業重要日程 (續)

※以招生簡章或正式公文通知日期為準。

日 期	項 目
114.02.07 (五) 至 02.08 (六)	甄選委員會舉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報名作業系統說明會」
114.02.10 (一) 下午2時	公告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審查結果
114.02.13 (四) 至 02.14 (五)	推薦學校將繁星推薦在校學業成績資料檔上傳至甄選委員會
114.02.21 (五)	推薦學校至甄選會報名作業系統取得計算完成之在校學業成績資料 (含「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前50%之學生名單)
114.02.26 (三)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114.02.25 (二) 網路公告】
114.02.27 (四)	寄發術科考試成績通知單
114.02.27 (四)	下載符合繁星推薦資格學生之各校系學測、英聽檢定標準結果
114.03.04 (二) 上午9時起	報名學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繁星推薦試務作業重要日程 (續)

※以招生簡章或正式公文通知日期為準。

日 期	項 目
114.03.11 (二) 至 03.12 (三)	推薦學校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及報名(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5 時止)
114.03.18 (二) 上午9時	公告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名單及提供檔案下載 公告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114.03.18 (二) 至 03.20 (四)	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4.03.27 (四) 至 04.01 (二)	推薦學校下載第1類至第7類學群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名單
114.05.15 (四) 至 06.01 (日)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面試)日期
114.06.04 (三) 上午9時	甄選委員會公告各大學第八類學群錄取名單
114.06.12 (四) 至 06.15 (日)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4.06.17 (二) 至 06.19 (四)	推薦學校下載第8類學群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名單

繁星推薦招生簡章統計數據

項目	114 學年度	113 學年度	增減
招生學校	65	65	0
招生學系(組)總數	1,712	1,754	- 42
招生名額總數	15,689	15,972	- 283
原住民外加名額總數	1,962	2,014	- 52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第五類	第六類	第七類	第八類
招生學系數	865	526	249	7	35	1	11	18
招生名額	7,539	5,186	2,516	17	148	1	48	234
外加名額	1,091	550	290	3	18	1	8	1



02

在校成績

- 上傳作業說明
- 成績比對回報



繁星推薦成績上傳作業說明

依112.02.23教育部大學多元入學工作圈暨考招長程議題規劃小組112年度第1次聯席會議決議略以：「…繁星推薦之高中學業成績維持由高中將成績上傳至甄選會作法，並以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EP)匯入成績，作為後續繁星成績比對查核基準，…未來視EP匯入比對差異，再研議採用EP之修課紀錄作為繁星推薦管道升學使用之可行作法。」



繁星推薦成績上傳流程規定

上傳時間

高二在校成績

113.11.19(二)至
113.11.20(三)

每日9:00-17:00

高一至高三上成績

114.02.13(四)至
114.02.14(五)

每日9:00-17:00

於上述規定時間完成上傳後，需傳真
下方資料至甄選委員會

- ① 傳送學生成績回覆表
 - ② 推薦學校成績上傳作業檢核表(需校長簽章)
 - ③ 學業成績總平均 0 分學生清冊
 - ④ 國語文成績-1學生清冊
 - ⑤ 英語文成績-1學生清冊
- 如③ ④ ⑤無則免傳真

註：高二上傳成績作業時無須傳真第②項

注意事項

上傳截止後，不再受理 休學、退學等因素異動

甄選委員會以推薦學校於上傳期間
所上傳符合繁星推薦資格之學生，
計算「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
分比，**上傳截止日(114.02.14)後**，
**如原上傳學生中有休退學、轉學等
情事，不再受理成績重新上傳。**

繁星推薦學生資格注意事項

需上傳學生

-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全程修習普通科學生均需上傳(含科學班、資優班)
- 教育部核定辦理之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
全程修習學術學程學生(含學術自然、學術社會)
- 上述學校依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等設立並經各該教育主管機關核定之音樂、美術、舞蹈等藝才班及體育班學生
全程就讀普通科藝才班及體育班學生需上傳

不需上傳學生

- 綜高修習**專門學程**學生
- 綜高**非全程修習學術學程**學生
- 專業群科學生
- 雙語部學生、戲劇班學生、進修部學生
- 普通科與學術學程**互轉**的學生
- 藝才班及體育班有**轉讀**情形的學生
- 跳級生、**轉學生**

繁星推薦在校成績檔案規格

[學測報名序號]、[身分證號碼]
務必與報名114學年度學測
(或術科考試)的證號相同

- ✓ 班級座號
- ✓ 姓名
- ✓ 學測報名序號
- ✓ 身分證號碼

基本資料

請確實按照學生是否
有報名114學年度學測
(或術科考試)註記

1. 有報名學測
2. 未報名學測僅報名術科
3. 未報名學測及術科

如：A生未報名學測僅報名術科，
此欄位註記請輸入為[2]

報名考試情形

請確實按照學生就讀的科
、學程、班別代碼註記

1. 全程修習普通科學生(含科學班、資優班)
2. 全程修習普通科音樂班學生
3. 全程修習普通科美術班學生
4. 全程修習普通科舞蹈班學生
5. 全程修習普通科體育班學生
6. 全程修習學術學程學生(含學術自然、學術社會)

如：美術班學生，此欄位註記請輸入為[3]

就讀科、學程、班別

繁星推薦在校成績檔案規格 (續)

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包括高一上、高一下、
高二上、高二下、**高三上**

- ✗ 不可輸入-1
- ✗ 不可取至整數位
- ✓ 輸入到**小數點第1位數**，
第2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
入第1位數，如:88.1

各必修單科學業成績

國語文、英語文、生活科技、資訊科技

包括高一上下、高二上下、高三上

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
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音樂、
美術、舞蹈、體育

包括高一上下、高二上下

- ✓ 每科均須**輸入整數**，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至整數
- ✓ 若學生**無該科目成績請輸入-1**；惟請確認成績是否為-1

注意事項

- 有關「**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小數點第一位以下之進位方式**，應與**112年9月上傳之「高一在校學業成績」及113年11月上傳之「高二在校學業成績」檔案**所採用的**進位方式相同**。
- 再次檢視**113年12月成績比對回報報表內之差異成績**，皆已更正無誤，再行上傳。

在校成績百分比計算方式

◆ 每百分比人數計算

百分比	累計數	每百分比推薦 累計人數	該百分比 推薦人數
1%	4.73	5	5
2%	9.46	10	5
3%	14.19	15	5
4%	18.92	19	<u>4</u>
5%	23.65	24	5
6%	28.38	29	5
7%	33.11	34	5
8%	37.84	38	4
9%	42.57	43	5
10%	47.3	48	5
11%	52.03	53	5
12%	56.76	57	4
...	...	...	...

例：某校符合推薦資格之高三在學人數為473人，則該校每百分比可推薦人數，如左表：

4%累計數計算方式為：

$$473(\text{人}) \times 4\% = \underline{18.92} \text{ (進位19)}$$

4%百分比推薦人數計算方式為：

$$19 - 15 = \underline{4}$$



各校每百分比推薦人數採累計方式計算，並採**無條件進位**累計每百分比推薦人數。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計算

序號	姓名	在校學業成績(百分比)	在校學業成績(分數)	高三上學業成績總平均	高二下學業成績總平均	高二上學業成績總平均	高一下學業成績總平均	高一上學業成績總平均
1	林小飛	1%	90.56	90.2	93.6	91.1	89.2	88.7
2	派大星	1%	89.68	88.5	89.2	90.8	91.7	88.2
3	湯瑪士	1%	88.48	87.3	90.6	89.4	87.3	87.8
4	哈 洛	1%	88.24	86.1	90.6	89.4	87.3	87.8
5	李大同	1%	88.22	88.8	90.3	87.9	87.1	87
6	章魚哥	2%	87.68	87.1	88.6	89.8	85.6	87.3
7	柯博文	2%	87.28	86.5	86	88.2	88	87.7
8	林大日	2%	87.12	86.1	87.3	88.4	86.9	86.9
9	詹姆士	2%	86.92	85.9	87.4	88.1	87.2	86
10	香吉士	2%	86.88	86.1	89.4	89.2	84.2	85.5
11	金大傳	3%	86.88	85.6	86.6	86.5	87.2	88.5
...	...	...	...	...	...	...	...	...

例：某校符合推薦資格之高三在學人數為473人，則該校學生在校學業成績百分比，如左表：

將學生高一至高三上共計五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相加總和除以5，計算至小數點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

$$86.1+90.6+89.4+87.3+87.8=441.2$$

$$441.2 \div 5 = \underline{88.24}$$

◆ 依照學生在校學業成績高低排序，再依該校每百分比人數即可得出每位學生之「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在校學業成績」、國語文、英語文等2科以及各藝才班對應之音樂、美術、舞蹈、體育等4科之「單科學業成績總平均」遇有同分時，同分之學生將進行同分參酌，依序以「高三上總平均」、「高二下總平均」、「高二上總平均」、「高一下總平均」、「高一上總平均」之順序辦理；其餘「單科學業成績總平均」依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之授課實務，不進行同分參酌。

繁星推薦成績上傳重點提示

成績計算

- 「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計算，應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之規定辦理。
- 如有重修或補考之科目，應以原成績辦理；重讀之科目，應以再次選讀所得之成績辦理。

綜合型高中高二、高三上必修單科學業成績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術學程之高二、高三上必修單科學業成績(含生活科技、資訊科技)，推薦學校應**對應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各必修科目暨學分數**，自訂各單科成績之計算方式，於校內公布後審慎辦理。

如同時設有普通科及學術學程課程

- 應分別計算「**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術學程學生如因未達開課人數而與普通科學生一併上課，且在校學業成績評比方式與普通科學生一致者，則須併同普通科之學生計算。

繁星推薦成績上傳重點提示 (續)

如設有藝才班及體育班

- 應分別計算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體育班之全校排名百分比。
- 推薦學校應依各相關課程綱要規定，按學生在校所學之相關術科課程或表現等，訂定音樂、美術、舞蹈、體育科目各學期單一成績之計算方式，並於校內公布後審慎辦理

學生學測報名序號及身分證號碼

- 所上傳之學生報名序號及身分證號碼務必與報名114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或術科考試)證號相同，以免事後發現有誤須向本會辦理更正事宜。
- 如學科能力測驗並非由您所辦理報名，請務必洽詢貴校辦理報名學測(或術科考試)作業之承辦同仁以取得學生正確之證號。

如有學生未報名114學科能力測驗及術科

- 該學生之「學測報名序號」欄位，請輸入虛擬報名序號，且不得與其他學生重複。
- 務必於上傳成績檔案「報名學測或術科考試情形」欄位內，註記為代碼3。

繁星推薦招生作業常見問題

報名序號或
身分證號碼有誤

01

05

未以重讀後
成績上傳

誤上傳不符合繁星
推薦資格的學生成績

02

06

未以重修或補考前
之原始成績上傳

「就讀科、學程、
班別」輸入錯誤

03

07

成績有誤(如科目
代碼轉出錯誤等)

漏登成績或
科目欄位誤植

04

08

學業成績總平均
進位方式有誤

繁星推薦招生作業常見問題 (續)

繁星推薦成績及計算方式未依照其相關規定處理，且未確實提供學生核對。

未確實管控校內學生學籍管理，致誤上傳不符合推薦資格學生。

職務承辦人異動未確實業務交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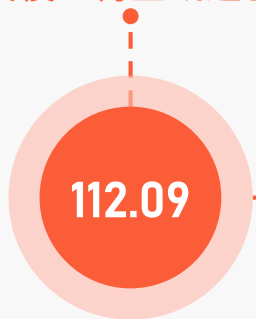


高中校內繁星推薦委員會組織成員不夠完善，且未確實執行其權責工作。

高中校內訂定繁星推薦原則及程序不夠周全，且未確實審慎辦理。

繁星推薦成績與學習歷程比對說明

繁星推薦高一在校
成績上傳至甄選會



繁星推薦高二在校
成績上傳至甄選會



高一&高二修課紀錄上傳
至國教署中央資料庫



高一&高二成績比對
差異原因回報給甄選會



將高中於二個時期(112年9月及113年11月)上傳之繁星推薦高一、高二在校學業成績，與國教署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高一、高二修課紀錄，就資料內學生數、學業成績(各必修單科、總平均)及就讀科、學程、班別進行比對。

繁星推薦成績與學習歷程比對說明(續)

回報步驟及預設原因

回報步驟：

- ①下載儲存比對結果，並查明原因。
- ②逐項回報差異原因，可選擇「預設原因」、「整筆匯入」或「自行輸入」，回報完畢後列印報表，並妥善留存。

預設原因：

- ✓ **人數不符**
休學、轉學、復學、重讀。
- ✓ **成績不符**
未計算至小數點第一位、誤植至補考或重修後成績、未以重讀後成績登錄、漏登成績、成績登錄有誤。
- ✓ **就讀科、學程、班別**
就讀科、學程、班別誤植。

重要提醒

- ✓ **各藝才班、體育班對應之專業科目成績**，因校內推薦委員會不及於上傳前審議並於校內公告其核算方式，故其**成績不納入比對**。
- ✓ 若**學習歷程之成績**有誤：請依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主管權責單位規定辦理更正。
- ✓ 若**上傳甄選會之成績**有誤：本次作業**不受理重新上傳**，由高中自行儲存回報報表，並於**114學年度繁星推薦成績上傳作業（114年2月）**時，仔細檢視回報報表之錯誤成績，於欲上傳之檔案內皆更正無誤再行上傳。

03

報名及分發

- 報名資格規定
- 分發規則說明



繁星推薦報名資格注意事項

各學群分類如下：

學群	所屬學系	可推薦學生
第一類學群	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學程)	• 普通科(含科學班、資優班)學生 • 學術學程(含學術自然、學術社會)學生
第二類學群	理、工等學系(學程)	
第三類學群	醫、生命科學、農等學系(學程)	
第四類學群	音樂相關學系(學程)	• 普通科音樂班學生
第五類學群	美術相關學系(學程)	• 普通科美術班學生
第六類學群	舞蹈相關學系(學程)	• 普通科舞蹈班學生
第七類學群	體育相關學系(學程)	• 普通科體育班學生
第八類學群	醫學系、牙醫學系	• 普通科(含科學班、資優班)學生 • 學術學程(含學術自然、學術社會)學生

- ◆ 推薦所屬學生須符合大學「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之規定(20%、30%、40%、50%)。
- ◆ 如同時設有普通科及學術學程課程者，應合併計算每學群至多可推薦人數，並且一併辦理推薦。
- ◆ 「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及「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錄取並完成報到，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一律不得報名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繁星推薦報名資格注意事項 (續)

可推薦名額及推薦順序

- ✓ 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報名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 ✓ 第一、第二及第三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惟須合併排定推薦學生之推薦順序(即推薦順序1至6)。
- ✓ 第四類學群、第五類學群、第六類學群、第七類學群、第八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並各別排定推薦學生之優先順序(即推薦順序1至2)。
- ✓ 原住民學生得另依前項規定推薦至招收原住民外加名額之校系。

例：

設有普通科及美術班的A高中，欲推薦學生至F大學第一、第二、第三、第五及第八類學群，則此高中於繁星推薦報名時對於該大學可推薦名額及須排定的推薦順序如下

學群	推薦名額	推薦順序
第一類學群	2	排1~6 的順序
第二類學群	2	
第三類學群	2	
第五類學群	2	排1~2 的順序
第八類學群	2	排1~2 的順序



原住民學生推薦至招收原住民外加名額之校系，與一般生推薦作業相同，惟僅限擇一身分以「一般生」或「原住民生」報名。

繁星推薦分發(篩選)規則說明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國文	--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英文	--	2.學測 英文 、自然之級分總和
數學A	均標	3.學測自然級分
數學B	前標	4.英文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社會	--	5.生物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自然	均標	6.數學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英聽	--	7.學測 國文 級分



校系如同時將學測「數學A」、「數學B」訂為其檢定科目，考生僅需通過「數學A」或「數學B」其中一科之檢定標準。

校系參採檢定、篩選及比序之科目至多4科

範例：

國文、英文、數學(A或B)、自然共4科
數學A、數學B於規則中僅計為1科

有下列任一情形者，不得參加分發比序(篩選)

- ✓ 校系要求檢定及分發比序之**學科能力測驗科目成績總和為零級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級分計)
- ✓ 校系要求檢定或分發比序之**術科考試項目為零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分計)

繁星推薦分發(篩選)規則說明(續)

F 大學

A 高中(排定推薦順序)

分發第1輪 (同一高中錄取以1名為限)

第2輪 (缺額或未達預計甄試人數之校系)

第1類學群



第2類學群



第3類學群



第5類學群



第8類學群



各大學對同一推薦高中學校
再錄取人數(通過篩選人數)不受1名之限制

新聞傳播學系有缺額



分發錄取
新聞傳播學系

通訊工程學系有缺額



分發錄取
通訊工程學系

以下學生皆未錄取



所有選填志願校系
第1輪分發後無缺額 或 第2輪分發未錄取
(未通過篩選)

繁星推薦分發錄取(通過篩選)提醒



請高中務必確實告知所有推薦學生有關繁星推薦分發錄取後「申請入學」報名及登記之限制。

第一至第七類學群分發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申請入學」及參加「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01

通過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篩選考生，不得於「申請入學」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牙醫學系)；且錄取後，不得參加「申請入學」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02

通過第八類學群篩選考生，如欲參加第二階段甄試，須繳交甄試費用至通過篩選之大學。部分大學另訂有甄試報名之規定，應依其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繳費及報名。

03



申請入學

01 / 招生簡章

- 重要招生日程
- 招生簡章數據

02 / 報名及篩選

- 報名資格規定
- 篩選規則說明

03 / 審查資料

- 歷程證號比對
- 繳交資料說明



01

招生簡章

- 重要招生日程
- 招生簡章數據





申請入學試務作業重要日程

※以招生簡章或正式公文通知日期為準。

日期	項目
113.11.04 (一)	網路公告招生簡章、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113.11.15 (五) 至114.03.11 (二)	開放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網路訂購系統
113.12.02 (一)	紙本招生簡章發售
114.01.06 (一)	公告申請入學報名檔案規格
114.01.14 (二) 至 01.15 (三)	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申請及寄送證明文件
114.02.07 (五) 至 02.08 (六)	甄選委員會舉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報名作業系統說明會」
114.02.10 (一) 下午2時	公告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審查結果
114.02.10 (一) 至 02.11 (二)	學測集報學校下載學測證號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不符學生名冊檔案並回覆不符原因
114.02.21 (五)	開放申請入學集體報名作業系統



申請入學試務作業重要日程(續)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以招生簡章或正式公文通知日期為準。

日期	項目
114.02.26 (三)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114.02.25 (二) 網路公告】
114.02.27 (四)	寄發術科考試成績通知單
114.03.04 (二) 上午9時起	報名學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4.03.04 (二) 至 03.06 (四)	高中承辦人員至甄選會網站登錄有意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作業
114.03.19 (三) 上午0時起至 114.03.21 (五) 下午5時止	集體報名學校及個別報名考生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
114.03.20 (四) 至 03.21 (五)	集體報名學校及個別報名考生向甄選委員會辦理報名 (集報：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個報：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4.03.27 (四) 上午9時	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114.04.11 (五) 至 04.16 (三)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系統開放【測試練習版】 (系統內應屆學生為高一至高二共四學期學習歷程資料)



申請入學試務作業重要日程(續)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以招生簡章或正式公文通知日期為準。

日期	項目
114.05.01 (四) 至 05.07 (三) (各大學繳交截止日詳見簡章)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系統開放【正式版】 (系統內應屆學生為高一至高三共六學期學習歷程資料)
114.05.08 (四) 至 05.09 (五)	高中(職)學校上傳應屆畢業學生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7時止)
114.05.12 (一) 至 05.13 (二)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應屆畢業學生上網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4.05.15 (四) 至 06.01 (日)	各大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各大學自訂, 詳見簡章校系分則)
114.06.05 (四) 至 06.06 (五)	錄取生向甄選委員會登記就讀志願序(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4.06.12 (四) 上午9時	公告統一分發結果
114.06.12 (四) 至 06.15 (日)	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4.06.17 (二) 至 06.19 (四)	集報學校下載申請入學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名單

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統計數據

項目	114 學年度	113 學年度	增減
招生學校	66	66	0
招生學系(組)總數	2,168	2,208	- 40
招生名額總數	50,854 含資安組 117 個 APCS組 177 個	51,499 含願景組 45 個 資安組 100 個 APCS組 152 個	- 645
原住民外加名額總數	3,187	3,236	- 49
離島外加名額總數	238	241	- 3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總數	563	526	+ 37

02

報名及篩選

- 報名資格規定
- 篩選規則說明



申請入學報名資格注意事項

集報、個報重複報名

考生僅得就學校集體報名或個別報名擇一辦理，如有重複報名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

特種外加名額身分

具有原住民、離島及願景計畫身分之考生，須擇一身分報名，離島生須透過學校集體報名。

低收、中低收入戶 考 生 資 格

報名時，應確認考生是否符合低收、中低收入戶資格，避免扶弱優先錄取資格不符，影響錄取結果。

大學得限制考生可 申請該校之學系(組)數

詳見甄選會網頁「簡章公告」其他事項：「招生學校暨可選填學系(組)數一覽表」。



申請入學報名資格注意事項 (續)

繁星推薦錄取及特殊選才錄取報到

- 繁星推薦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一律不得報名「申請入學」招生。**
- 通過繁星推薦第八類學群醫牙學系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牙學系。**
- 經「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及「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錄取並完成報到，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一律不得參加「申請入學」報名。**

APCS成績納入申請入學第一階段檢定、篩選項目

- 詳見甄選會網頁「簡章公告」其他事項：「**檢定、倍率篩選APCS校系一覽表**」。
- 考生如欲申請有檢定、倍率篩選APCS之校系，須參加「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部分校系招生分組有限填一組或特殊報名限制

- 詳見甄選會網頁「簡章公告」其他事項：「**限填一組或特殊報名限制校系一覽表**」。
舉例說明：中正大學法律學系法學組、法律學系法制組，限填一組報名。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說明



範例校系	招生名額3名；預計甄試人數9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	8	*1.00
英文	--	--	*1.00
數學A	均標	--	--
數學B	前標	--	--
自然	均標	3	*1.50
國英自	--	5	--
同級分(分數) 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校系如同時將學測「數學A」、「數學B」訂為其檢定科目，考生僅需通過「數學A」或「數學B」其中一科之檢定標準。

校系參採檢定、篩選及採計之科目至多4科

範例：

國文、英文、數學(A或B)、自然共4科
數學A、數學B於規則中僅計為1科

有下列任一情形者，不得參加(篩選)

- ✓ 校系要求(檢定、倍率篩選或採計)之術科考試項目為零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分計)。
- ✓ 校系要求檢定、倍率篩選及採計之學科能力測驗科目成績總和為零級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級分計)。
- ✓ 校系要求須參加術科考試卻未參加術科考試或主修樂器別不符。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說明 (續)

範例校系倍率篩選方式

💡 考生須先通過檢定篩選，才能參加次項之倍率篩選(由高倍率篩選至低倍率)。

達檢定
標準

- ① 【數學A均標、自然均標】 20名
【數學B前標、自然均標】 30名
共計 50名

國文
8倍

- ② 依國文級分高低篩選出24名
($3 \times 8 = 24$)

依國文+英文+自然級分總和 ③
高低篩選出15名 ($3 \times 5 = 15$) ...

國英自
5倍

④

自然
3倍

依自然級分高低篩選
出9名 ($3 \times 3 = 9$)

同級分
超篩

- ⑤ 以自然最低級分者
依「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
方式」之順序篩選至達預計
甄試人數 9 名

超出預計甄試人數9名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說明(續)



範例校系 同級分超額篩選方式：

假設最低倍率自然級分篩選出**13名**考生，
超過預計甄試人數9名，則以自然最低級分
為13級分者(考生5~考生13)，依該系同級分
(分數)超額篩選之順序進行同級分(超額)篩選。

順序1

學測國文、英文、
自然之級分總和

考生5~考生7級分總和較高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

考生8~考生11之級分
總和相同為36級分，
仍超過預計甄試人數
，故進行順序2篩選。

順序2

學測國文級分

考生8國文級分較高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

考生9~考生11之國文
級分相同為11級分，
仍超過預計甄試人數
，故進行順序3篩選。

順序3

學測英文級分

考生9~考生11英文級分
相同通過第一階段篩選

考生9~考生11之英文
級分相同為12級分，
因已篩選至最後順序
，故一律通過第一階
段篩選。

最後該系通過第一階段
篩選人數共計11名。

級分高低排序結果

考生	自然 級分	順序1	順序2	順序3
考生1	15			
考生2	14			
考生3	14			
考生4	14			
考生5	13	*38		
考生6	13	*38		
考生7	13	*37		
考生8	13	36	*12	
考生9	13	36	11	*12
考生10	13	36	11	*12
考生11	13	36	11	*12
考生12	13	35	10	
考生13	13	34	9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說明 (續)



訂有外加名額校系：**未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學生** (即未通過檢定或倍率篩選)



原住民生

依「**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順序一**之級分總和，以外加名額5倍人數進行篩選，通過者取得參加第二階段資格。

如範例校系：國文+英文+自然之級分總和高低篩選



離島生

符合**校系要求之離島縣市**，即取得參加第二階段資格。



願景計畫生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校系：
一律先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得否參加第二階段甄試由其校系審查認定。

03

審查資料

- 歷程證號比對
- 繳交資料說明



學測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證號比對說明

為確保考生於審查資料上傳(勾選)期間得以順利介接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進行勾選，將由甄選會協助產生學測資料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身分證號碼不符之清單，供高中下載，各高中須依規定期限分別向證號有誤之單位申請釐正。

下載 時間

114.02.10 至 02.11
每日 9 時 至 17 時

釐正 流程

填報證號不符原因

查明證號不符考生之正確證號，並於系統內填報原因。

申請釐正

分別向證號有誤之單位
(國教署或大考中心基金會)
依其規定時間內申請釐正。

注意 事項

請務必於申請入學報名
截止日(3/21)前完成申
請釐正，如未依規定申
請釐正，恐致考生於審
查資料上傳(勾選)期間
(5/1~5/7)無法使用學習
歷程資料檔案。

審查資料繳交時間及更正處理

系統開放時間	時間	資料有誤更正處理方式
[測試版] 第1至第4學期之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114.04.11 (五) 至 04.16 (三) 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 ※ 114.04.17(四)中午12時前 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反映	接獲學生反映，應於三日內查證， 若確實為不可歸責於考生之疏失， 須依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主管權責單位 辦理更正。
[正式版] 第5學期之修課紀錄、 第5至6學期之課程學習成果 及多元表現	114.05.01 (四) 至 05.07 (三) 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 ※ 上傳期間發現應立即 向就讀學校反映	接獲學生反映，應於儘速查證， 若確實為不可歸責於考生之疏失， 應於 114.05.12(一)前 備文檢附更 正資料逕向 考生申請之大學 辦理 更正。
第6學期修課紀錄 (PDF檔)	高中上傳： 114.05.08 (四) 至 05.09 (五) 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 ----- 學生查詢： 114.05.12 (一) 至 05.13 (二) 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 ※ 查詢截止日前 向就讀學校反映	接獲學生反映，應於儘速查證， 若確實為行政處理之疏失，應於 114.05.20(二)前 備文檢附更正之 修課紀錄逕向 考生申請之大學 辦 理更正並 副知所屬教育主管機關 ， 逾期或其他方式概不受理。

審查資料繳交上傳(勾選)步驟

01 檢視學習歷程



- ✓ 修課紀錄
- ✓ 課程學習成果
- ✓ 多元表現

03 上傳(或勾選)檔案

依設定之繳交方式，
逐項上傳(或勾選)檔案



02 設定繳交方式



- ✓ 勾選學習歷程
中央資料庫
- ✓ 自行上傳PDF檔案

04 檢視核對清單及確認

檢視繳交核對清單，
確定無誤後，即可
點選確認並儲存確認表



(01) 檢視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資料列表

資料項目名稱	資料數	檢視	備註
修課紀錄	5學期		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課程學習成果	8件		可於本系統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多元表現	14件		可於本系統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資料數」為0，即資料庫無您的資料，如：**109學年度**以前已畢業生、課程含新舊課綱、持境外學歷、同等學力或青年儲蓄帳戶學生等。

應屆畢業生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測試版

高一、高二
共 4 個學期

高一、高二共 4 個學期

正式版

高一至高三上
共 5 個學期

高一至高三共 6 個學期
(跨考生僅 4 個學期)

新課綱畢業的重考生

不論測試版或正式版皆為高一至高三共 6 個學期

(02) 設定審查項目繳交方式

逐系設定「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之繳交方式

- ✓ 「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僅限擇一種繳交方式。
- ✓ 若校系於截止日前尚未完成
確認，皆可再次進入設定繳
交方式頁面修改。
- ✓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無資料
檔案者，繳交方式一律設定
為「自行上傳PDF檔」。

校系名稱	繳交資料 截止日期	逐系設定繳交方式
國立XX大學 中國文學系	xxx年x月x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國立XX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xxx年x月x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國立XX大學 歷史學系	xxx年x月x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國立XX大學 哲學系	xxx年x月x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國立XX大學 數學系	xxx年x月x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國立XX大學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	xxx年x月x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跨考生設定繳交方式說明

對象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
「**專業群**」班別
應屆畢業學生

如：技術型高中專業群科、綜合型高中
專門學程、實用技能學程學生

事因

依國教署所定時程，跨考生提交
高三之「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
現」完成時間為 **114 年 5 月底**，已
逾申請入學審查資料上傳作業時程。

此類考生繳交說明如下：

- ① 若選擇「**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繳交方式，則只能提供檢視及勾選**第1學期至第4學期**之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檔案。
- ② 若欲繳交**包含高三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之審查資料，則須選擇「**自行上傳PDF檔**」繳交方式，自行將**第1學期至第6學期**之學習歷程檔案製作成PDF檔上傳至系統。

(03) 逐項勾選檔案或上傳PDF

1

依設定繳交方式
逐項勾選檔案
或上傳PDF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檢視	上傳或勾選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二.課程學習成果	未繳交	--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清除
三.多元表現	未繳交	--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清除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未繳交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五.學習歷程自述	未繳交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別)	未繳交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2

選擇檔案後，務必
點選「上傳」鍵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或新
課綱畢業的重考
生)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五
(或六)個學期成績

其餘考生由
本人自行上傳

課程學習成果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
提供至多3件

多元表現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
其他多元表現提供
至多10件

另須製作一個多元表現
綜整心得PDF檔案上傳

學習歷程自述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
行製作成一個PDF
檔案上傳

其 他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
行製作成一個PDF
檔案上傳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範例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多元表現資料總共21件，勾選方式：☒完整 ☐清單 已勾選 0 件 儲存 回主選單

說明：您可就校系要求項目內容或其他多元表現勾選至多10件，勾選完畢後，請務必按網頁最上方「儲存」鍵，即完成勾選。

勾選 1. 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單位名稱	某某高中		
擔任職務	衛生股長	幹部等級	班級幹部
開始日期	2020/02/15	結束日期	2020/07/15
內容簡述	這個職務必須用嚴謹的態度來監督大家的打掃狀況，留意走廊和教室環境的整潔，常常會流汗有時會聞到垃圾惡臭，但我很樂意也很高興能為班上服務，也希望班上的同學們能繼續保持對班上的整潔和熱愛		
證明文件連結	JPG 影音檔案連結		

勾選 2. 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單位名稱	某某高中籃球隊		
擔任職務	球隊經理	幹部等級	社團幹部
開始日期	2020/02/15	結束日期	2020/07/15
內容簡述	透過協助籃球隊的練習、出賽日程安排，並全程陪伴隊員、紀錄球員成長，就像是一起努力的夥伴，為了共同的目標而努力		
證明文件連結	影音檔案連結		
外部影音連結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xJ.0ch83RAK8		

勾選 3. 競賽參與紀錄

競賽名稱	109 年某某高中語文競賽		
競賽等級	校級(個人參與)	競賽獎項	第六名
公布日期	2019/12/26	項目	高二組作文
內容簡述	今年是我第一次參加作文比賽，我感到很緊張，因為每一位選手看起來都實力堅強，雖然沒有拿到很好的名次，我深切的反省並訂定了改進的目標，以後要多動練習並寫快一點，超越今年的自己，期望更加進步		
證明文件連結	JPG 影音檔案連結		

勾選 4. 檢定證照紀錄

證照名稱	(TQC)中文輸入		
取得證照日期	2020/06/13	檢定結果分數	無
檢定組別	TQC-OA辦公軟體應用類	分項結果	51words/min
內容簡述	剛開始很擔心自己的打字速度無法通過測驗，因此善用零碎時間不斷練習才逐漸進步，透過每天練習打字一小時，可以增強		

- 可選擇「完整」或「清單」方式呈現。
- 「課程學習成果」至多勾選3件、「多元表現」至多勾選10件，勾選超過規定件數者，系統將無法執行儲存。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多元表現資料總共21件 勾選方式：☐完整 ☒清單 已勾選 0 件 儲存 回主選單

說明：您可就校系要求項目內容或其他多元表現勾選至多10件，勾選完畢後，請務必按網頁最上方「儲存」鍵，即完成勾選。

- ☐ 1. 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某某高中-班級幹部-衛生股長
- ☐ 2. 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某某高中籃球隊-社團幹部-球隊經理
- ☐ 3. 競賽參與紀錄 109 年某某高中語文競賽-第六名
- ☐ 4. 檢定證照紀錄 (TQC)中文輸入TQC-OA辦公軟體應用類-51words/min
- ☐ 5. 服務學習紀錄 財團法人明人福利會-志工服務
- ☐ 6. 彈性學習時間紀錄 學務處-紡織工作室

(04) 檢視繳交核對清單及確認

1

檢視所有上傳(或勾選)檔案內容無誤且不再做修改

3

輸入「**考生個人密碼**」執行「**確認**」鍵送出資料

2

務必點選「**檢視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查看上傳情形

4

點選「**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下載並自行留存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檢視	上傳或勾選	最後更新時間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
二.課程學習成果	3件		☐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清除	2023-01-09 12:51:28
三.多元表現	10件		☐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清除	2023-01-09 12:54:13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71MB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刪除	2023-01-09 12:51:53
五.學習歷程自述	2.61MB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刪除	2023-01-09 12:52:07
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別)	0.92MB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刪除	2023-01-09 12:56:01

檢視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

● 以pdf上傳時，選擇檔案後，請務必按下「**上傳**」鍵，該項目並有出現放大鏡圖示，檔案才算上傳至系統。
進行確認作業前，請務必按下「**檢視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鍵，並詳細檢視核對清單內資料是否有誤。
若您已確定繳交之審查資料不再修改，請務必於繳交資料截止日前執行「**確認**」。

考生個人密碼：



按下「**確認**」即送出資料，不得再修改，請留意！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檢視	檢視確認資訊	最後更新時間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完成確認時間：2023-01-09 12:56:40	--
二.課程學習成果	3件		您已完成該校系繳交作業之確認，不得再修改！	2023-01-09 12:51:28
三.多元表現	10件		您可點選「 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 」功能鍵下載儲存，並檢視您各項目所繳交資料大小及最後更新時間等資訊。	2023-01-09 12:54:13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71MB			2023-01-09 12:51:53
五.學習歷程自述	2.61MB			2023-01-09 12:52:07
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別)	0.92MB		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	2023-01-09 12:56:01

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範例

XX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
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

姓名：
學測應試號碼：
身分證號碼(居留證號碼)：
身分別：

041142國立 XX 大學 XX 學系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最後更新時間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
二.課程學習成果	3件	2023-01-09 12:51:28
三.多元表現	10件	2023-01-09 12:54:13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71 MB	2023-01-09 12:51:53
五.學習歷程自述	2.61 MB	2023-01-09 12:52:07
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則)	0.92 MB	2023-01-09 12:56:01



檢視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時間：112年01月09日 12時56分22秒
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認證碼：b8bd65bffd36e5bc33262d806ec15c43

請注意：此時您【尚未完成審查資料確認】作業，請詳細檢查核對清單內資料是否無誤，一旦完成確認送出，此校系所有審查資料一律不得再修改！

**務必核對資料
已上傳(勾選)完成**

041142國立 XX 大學 XX 學系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最後更新時間
5學期	--	--
三.多元表現	3件	2023-01-09 12:51:28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0件	2023-01-09 12:51:43
	1.71 MB	2023-01-09 12:51:53
五.學習歷程自述	2.61 MB	2023-01-09 12:52:07
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則)	未繳交	--



檢視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時間：112年01月09日 12時52分16秒
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認證碼：b8bd65bffd36e5bc33262d806ec15c43

提醒：您尚有項目『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則)』未進行繳交!是否確定不再繳交該項目?如欲繼續繳交該項目，請回到主選單頁面繼續進行上傳(勾選)作業。

**此時尚未完成確認作業，需回主選單
輸入考生個人密碼後執行確認。**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

本說明會簡報將於113. 11. 11上午9時起
於甄選會網站公告，歡迎下載使用！！

網 址：<https://www.cac.edu.tw/>
電 話：05-2721799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